# 德国个人旅游 (短期申根) 签证

序号	材料	详细要求				
1	护照	A. 有效期自回国之日起有六个月以上的因私护照原件; B. 有两页以上连续空白签证页; C. 护照尾页签名处必须有签名,且必须是本人签字; (请注意, 18岁及以上成年人护照签字处必须本人签字, 10岁以下未成年人护照签字页不需要签字, 也可以签字(但必须护照持有人本人签), 10岁以上(包括10岁)的未成年人必须本人签字。任何情况下都不允许未成年人父母代替其在护照签字处签字。请注意,此项规定不适用于新版中国护照(护照号为E开头护照)				
2	照片	D. 护照首页复印件 A. 两寸白底彩色证件照两张, 3.5cm X 4.5cm; B. 需最近半年内拍摄; C. 请在照片背面用铅笔写上申请人的姓名, 但尽量不要留有痕迹。 (背景为白色的彩色照片; 正面照, 双眼正视镜头; 脸部无阴影; 佩戴眼镜者注意眼镜框不能挡住眼睛; 照片清晰不模糊, 分辨率高; 脸部占照片 70-80%为宜 (最多可露出肩部上端, 不应包括胸部); 6个月以内拍摄的近期照片(请勿使用6个月之前用于申领护照或签证的照片))				
3	身份证	新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需复印在同一页同一面 A4 规格的纸上)				
4	户口本	户口本内全体成员户口所有信息页所有内容及信息页的复印件。 (如果是集体户口,请提供集体户口本本人 <b>信息页复印件</b> )				
5	暂住证	若户口所在地不属于递交申请的领区,请提供当地相关部门颁发的暂住证复印件或者出具的暂住证明原件(例如:警察局)				
6	婚姻关系 (如适用)	结婚证复印件				
7	工作或在读信息	A. 在职人员 a. 由雇主出具的证明信 <b>原件</b> (英文件或者中文件附上英文翻译),需使用公司正式信头纸并加盖公章、负责人签字,并明确证明信出具日期及如下信息:任职公司地址、电话和传真号码;任职公司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申请人姓名、职务、收入和工作年限;访问目的;费用承担方及准假证明;公司为申请人保留职位证明;(中英文都要) b. 任职公司盖鲜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盖鲜章的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如果您受雇于大学或政府机构,则不需要提供此项材料); c. 名片(如有请提供)。 B. 退休人员				

退休证原件及信息页复印件或原单位用单位正规信头纸开具的退休证明原件(需有公章及前雇 主或领导的签字) C. 自由职业者(可不提供在职证明) D. 无业人员(已婚) 提供配偶工作证明原件和复印件、配偶所在公司盖鲜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盖鲜章的组织 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另需提供经中国外交部认证的中英文婚姻关系或亲属关系公证书原件及法 翻译件、复印件): E. 在读学生 (在校学生a.b项必须提供) a. 由学校出具的写明当事人姓名、就读年级和允许其请假赴德旅游的证明原件,该证明材料上 须标明学校的地址、联系方式,使用学校正式信头纸加盖学校公章,还须写上开具该证明的 负责人的职务、姓名并由其签字: b. 经济依附人工作单位证明原件及做在公司盖鲜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盖鲜章的组织机 构代码证复印件,如经济依附人已退休则可提供退休证复印件; c. 最近毕业证复印件(适用于已毕业还未新入学的情况,例如小升初,初升高中等类似情况); A. 申请人名下**最近3个月银行储蓄卡**流水明细单原件及复印件(不接受信用卡和定期存款账户 证明,银行储蓄卡流水单需在银行柜台打印,明细中须标注账户所有人的姓名并加盖银行清晰的 业务章,能反映出存款历史或工资收入信息最好,余额建议在2-3万以上,请不要临时存入大额 资金); B. 退休金或者社保流水单原件及复印件(适用于退休人员); C. 其他固定收入证明复印件(适用于无业未婚者、在读学生(如奖学金、兼职工资证明等)); D. 个人所得税原件; E. 房产证复印件; F. 车辆登记证或行驶证复印件; G. 其他资产文件,如股票,基金等交割单等复印件; 资产证明 8 备注: 1、上述个人资产证明除A项为必须提供,其余 D-G 项可选择其中一至两项甚至更多提供,多多 益善,对您的签证结果越有帮助; 2、夫妻可共用A、D-G 项资产证明,但需提供经中国外交部认证的中英文婚姻关系公证书原件: 3、未成人、在读学生和无业人员(仅已婚情况)可提供经济依附人的资产证明文件。例如:经 济依附人名下的存折整本复印件/银行储蓄卡流水单原件及复印件/房产证复印件/机动车登记证 书复印件/股票基金交割单等,但需同时提供关系证明,例如经外交部认证的中英文婚姻关系公证 书原件、经外交部认证的中英文亲属关系证明公证书原件及翻译件

	行程资料 英文或德文	A. 往返中国的确认的机票订单复印件(机票应在签证签发之后出票付款);
		B. 住宿证明复印件(需含全程在申根国家的住宿,例如:酒店订单等,且必须为单独一份材料);
9		C. 行程单复印件(需包含全程旅行计划)
		若您与其他人一同出行,但各自单独递交申请,请在您的行程单中注明同行者的完整姓名和
		护照号码以及组织此次旅游的旅行社名称
	个人旅行医 疗保险	保险原件及复印件,要求如下:
		A. 承保区域:适用于整个申根区域的境外医疗保险;
10		B. 保险条款必须涵盖 <b>医疗以及活体遣返费用</b> ,保额不低于 30000 欧元(约 30 万人民币);
		C. 承保时间必须覆盖在申根区的整个行程
		如果在中国保险公司购买保险必须提供原件;如果在德国正规保险公司购买保险,只提供保险公
		如来在中国保险公司购买保险必须提供原件;如果在德国正规保险公司购买保险,只提供保险公司 司确认过的打印件即可。
	未成年人另需提供	
		A. 经中国外交部认证的中英文"出生医学证明公证书"或其法定监护人的"亲属关系证明"原件
		及复印件;
		B. 如与父母中的一方同行或单独出行的未成年人,另需提供经中国外交部认证的父母或合法监护
11		人(一方/双方)签字的"出行同意声明"原件及复印件,内容必须注明:
		a. 未成年申请人将要去的所有申根国家名称;
		b. 出行的具体时间(具体到日、月、年);
		c. 明确未成年人在申根国家逗留期间负责人的信息(姓名、性别、证件号、身份)
12	个人资料表	需申请人本人亲笔签字且所填信息真实完整 <b>(详见附件)</b>
	代送及代取 委托书	A. 委托书上的签名必须与申请者护照、签证申请表上签名一致, 且委托书必须填写完整, 不得有
13		任何涂改。
		B. 委托书需单独开具,不可共用。
		C. 未满 18 岁的未成年申请者:委托书必须由父母任何一方或法定监护人签名。注意:父母或法
		定监护人请不要代签未成年人的姓名(年龄以递交申请日是否达到 18 周岁为准)

#### 备注:

### A. 领区划分(按长期居住生活地为准):

北京领区:北京、天津、河北、河南、内蒙古、山东、山西、陕西、宁夏、 甘肃、青海、湖北、

湖南、江西、新疆、西藏

成都领区:四川、重庆、云南、贵州

沈阳领区:辽宁、黑龙江、吉林

上海领区: 上海、江苏、浙江、安徽

广州领区:广东、广西、福建、海南

沈阳领区:辽宁、黑龙江、吉林

- B. 签证申请可在预定出行日期前不超过3个月递交申请;
- C.申请受理时间: 5-10 工作日(如遇某些特殊情况,受理时间会延长);
- D. 申根签证(C类签证)有效期:最长3个月(90天);
- E. 停留期: 申根区各国累计停留不超过3个月(90天);
- F. 申请人需本人亲自前往签证中心递交材料采集指纹;
- G. 各种证明或解释信需规范化,例如工作证明、退休证明、在读证明等,需用正规抬头纸打印(不能手写),并标明 开具证明人的姓名、职务和联络电话:
- H. 请注意,根据申请者的具体情况,在处理签证申请的过程中,德国驻华使领馆有可能要求申请者提供清单以外的其他文件。提交所有以上材料,不能作为获发签证的保证,敬请知悉。

### 请必须认真阅读以下规定:

- 1、有效期和停留天数非法定承诺,仅供参考。一切均以签证官签发的具体内容为准。
- 2、"预计工作日"为正常情况下使/领馆审理签证时的时间,若遇特殊原因如节假日、使/领馆内部人员调整、签证打印机故障等,则有可能会出现延迟出签的情况或者要求申请人面试等特殊要求。
- 3、请按使/领馆要求的材料递交以确保签证官给予正常审核。如果您提供的信息不足以让签证官确认您的申请已经达到了签证的要求,那么您的申请可能会被要求提供补充资料或者被拒绝给予。
- 4、您所申请的签证是否能获得目的地国家的批准,取决于该国使/领馆签证官的直接审核结果,本公司没有干预权和决定权,若发生拒签情况,签证费无法退还,申请人应自然接受此结果
- 5、申请者应在签证批准后再购买机票。凡因提前购买机票而签证未被批准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本公司对此不负责任。

# 个人资料表 (德国签证)

1. 姓名: (如护照所示)	2. 曾用名: (如户	口簿所示)	3. 出生地、	出生国:	(如户口薄所示)					
4. 出生日期(年-月-日):	5. 性别: □ 男	口女	6. 现国籍:							
7. 身份证号:	8. 婚姻状况: □	未婚 □ 已婚	□ 离异	□ 丧偶						
9. 护照号码:	10. 签发日期及有效	女期 <b>:</b>								
11. 未成年人申请人的监护人姓名、居住地址及国籍(如适用):										
12. 是否居住在现国籍以外的国家:										
□ 否 □ 是,居留证编号:										
13. 居住地址:										
14. 联系电话(手机和座机):	15. 电邮地址:									
16. 现职位:		17. 工作单位或学校	交电话:							
18. 工作单位名称、地址,学生填写学校名称及地址:										
19. 主要旅行目的:□ 旅游 □ 商	19. 主要旅行目的: □ 旅游 □ 商务 □ 探亲访友 □ 过境									
20. 申请入境次数: □ 一次 □ 两次 □ 多次 若申请两次或多次请说明理由:										
21. 预计出发及回国时间:		22. 预计停留天数:								
23. 过往三年获批申根签证记录:										
签证有效期由	至_									
签证有效期由	至_									
签证有效期由	至_									
24. 以往申请申根签证是否有指纹记录: □ 否 □ 是,记录日期										
25. 最终目的国入境许可/签证(适用于	·过境签证) <b>:</b>									
签发机关:										
许可/签证有效期由		至								
26. 德国邀请人姓名、地址、电子邮件、电话及传真号码(适用于探亲访友)										
27. 德国邀请公司或机构名称、地址、1	<b>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b>	:								
德国邀请公司或机构联系人姓名、地址、联系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										
28. 旅费支付方及方式:										
□ 由申请人支付:	□ 有赞助人(公司、机构)支付:									
支付方式 🗆 现金 🗆 旅行支票	票 □ 信用卡	支付方式 🗆 玛	№金 □ 提	供住宿	□ 预缴交通费					
□ 预缴住宿 □ 预缴交流	通费 □ 其他	□支	付旅行期间所	所有开支	□ 其他					
家庭成员信息(若家庭成员中有欧盟、欧洲经济区或瑞士公民,请在下面表格中填写其个人资料):										
1. 姓名:	2. 出生日期:									
3. 国籍:	4. 旅行证件编号或身份证号码:									
5. 申请人与欧盟、欧洲经济区或瑞士公民亲属关系: □ 配偶 □ 子女 □ 孙儿女 □ 赡养的老人										
本人声明:以上内容真实有效,无遗漏;如因资料欠缺或内容失真而影响签证,本人将承担一切责任										
填写时间: 申请人签名:										